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0726

2008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一、重要提示	3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4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6
六、公司治理结构	10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1
八、董事会报告	11
九、监事会报告	17
十、重要事项	18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22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78

一、重要提示

- 1、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 2、公司董事贾哲委托董事刘长青、董事刘传柱委托董事孙光、董事袁亚男委托董事褚玉、独立董事马海涛委托独立董事曲振涛出席第六届十次董事会并行使表决权。
- 3、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4、公司负责人任书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西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华电能源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Huadian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HDECL			
公司法定代表人	任书辉			
公司董事会秘书情况				
董事会秘书姓名	梅君超			
董事会秘书联系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大成街 209 号			
董事会秘书电话	0451-82525998			
董事会秘书传真	0451-82525878			
董事会秘书电子信箱	hdenergy@hdenergy.com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证券事务代表姓名	战莹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大成街 209 号			
证券事务代表电话	0451-82525778			
证券事务代表传真	0451-82525878			
证券事务代表电子信箱	hdenergy@hdenergy.com			
公司注册地址	哈尔滨市香坊区高新技术开发区 19 号楼 B 座			
公司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大成街 209 号			
公司办公地址邮政编码	1500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hdenergy.com			
公司电子信箱	hdenergy@hdenergy.com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大公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管理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电能源	600726	龙电股份
B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电 B 股	900937	龙电 B 股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日期	1993 年 2 月 2 日			
公司首次注册地点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公司变更注册日期	2007 年 9 月 18 日
公司变更注册地点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企股黑总字第 002036 号
税务登记号码	国税哈开发登字 230109126973422
组织机构代码	12697342-2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 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25,744,634.09
利润总额	51,546,078.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18,48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801,06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559,930.41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961.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14,3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6,603,911.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868,087.30
前述非经常性损益应扣除的所得税费用	1,047,736.42
前述非经常性损益应扣除的少数股东损益	3,949,006.73
合计	7,417,419.63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08 年	200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6 年
营业收入	5,602,465,646.26	4,972,967,011.04	12.66	4,389,823,334.73
利润总额	51,546,078.97	129,281,037.30	-60.13	212,425,59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18,485.46	65,892,752.06	-78.42	173,385,63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01,065.83	44,157,657.92	-84.60	169,259,156.24
基本每股收益	0.010	0.049	-79.59	0.145
稀释每股收益	0.010	0.049	-79.59	0.1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005	0.033	-84.85	0.142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43	1.87	减少 1.44 个百分点	5.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0	1.86	减少 1.46 个百分点	6.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0.24	1.33	减少 1.09 个百分点	5.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20	1.33	减少 1.13 个百分点	5.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559,930.41	828,307,918.20	18.02	963,623,159.3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71	0.61	16.39	0.72
	2008 年末	200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6 年末
总资产	16,797,346,132.58	14,646,628,182.81	14.68	12,866,556,500.51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3,307,307,825.38	3,520,093,482.18	-6.04	3,642,511,96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2	2.57	-5.84	2.57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股东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85,443 户 其中: A 股 202,200 户, B 股 83,243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国有股东	20.71	283,516,904		216,485,057	
黑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	其他	2.48	34,006,134		0	冻结 34,006,134
黑龙江电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0.56	7,680,000		0	
张姝	境内自然人	0.39	5,336,330	新增		
中国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0.39	5,316,427		0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其他	0.37	5,029,340		0	
国际金融—渣打—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其他	0.36	4,983,685		0	
江安东	境内自然人	0.33	4,530,000	新增	0	
华能综合产业公司	其他	0.28	3,771,828			
TOYO SECURITIES ASIA LTD. A/C CLIENT	外资股东	0.27	3,718,151	-7.00	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67,031,847		人民币普通股			
黑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	34,006,134		人民币普通股			
黑龙江电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姝	5,336,33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5,316,42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5,029,340		人民币普通股			
国际金融—渣打—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4,983,685		人民币普通股			
江安东	4,5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能综合产业公司	3,771,828		人民币普通股			
TOYO SECURITIES ASIA LTD. A/C CLIENT	3,718,151		境内上市外资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p>公司未知上述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p>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216,485,057	2009年9月27日	216,485,057	限售条件详见股改说明书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曾承诺，“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以适当方式将华电集团拥有的辽宁铁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的股权注入华电能源”。由于近几年煤炭价格持续上涨和电煤质量下降，导致火力发电企业的发电成本大幅上升，大多企业利润空间急剧下降甚至出现亏损，铁岭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股改承诺时相比也大幅度下滑。华电集团目前若将其注入到公司，则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起不到正面作用。华电集团曾于 2007 年 9 月公司首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时承诺该项工作预计 2008 年启动并于年底前完成，到 2008 年底未能如期完成。为此，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要求，华电集团应于 2008 年 9 月 27 日流通的 67,031,847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将暂时不能上市流通，待上述承诺事项履行完成后方可解禁。详见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0 日公告。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1) 法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法人代表：云公民

注册资本：120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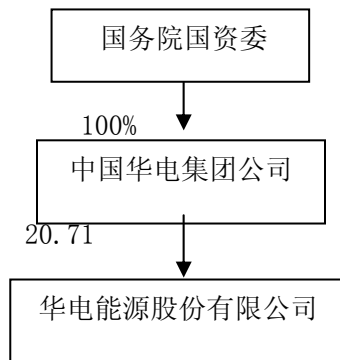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29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实体投资及经营管理；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的生产、销售；电力工程、电力环保工程的建设与监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等业务。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股份增减数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任书辉	董事长	男	49	2008-04	2011-04					是
王殿福	副董事长、党组书记	男	55	2008-04	2011-04				41.21	否
贾哲	副董事长	男	59	2008-04	2011-04					是
孙光	董事、总经理	男	54	2008-04	2011-04	11,722	11,722		41.20	否
刘长青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2008-04	2011-04	4,435	4,435		35.04	否
褚玉	董事	男	46	2008-04	2011-04					是
刘传柱	董事	男	47	2008-04	2011-04					是
袁亚男	董事	女	44	2008-04	2011-04					是
董兆和	董事	男	50	2008-04	2011-04					是
王臣太	董事	男	48	2008-04	2011-04					是
张伟东	独立董事	男	55	2008-04	2011-04				3.7	否
曲振涛	独立董事	男	52	2008-04	2011-04				3.7	否
马海涛	独立董事	男	43	2008-04	2011-04				3.7	否
张凌	独立董事	男	53	2008-04	2011-04				3.7	否
曹晓峰	监事会主席	男	46	2008-04	2011-04					是
王洋	监事	男	41	2008-04	2011-04					是
王颖秋	监事	男	44	2008-04	2011-04				21.16	否
梅君超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47	2008-12	2011-12	13,200	13,200		35.20	否
苏盛波	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男	48	2006-10	2009-10				33.39	否
王华斌	纪检组长、工会主席	男	47	2006-10	2009-10	7,040	7,040		32.08	否
姜迎建	副总经理	男	54	2007-04	2010-04				32.86	否
张利	总会计师	男	41	2007-10	2010-10				27.30	否
合计	/	/	/	/	/	36,397	36,397		314.24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任书辉,公司董事长,1960 年出生,大学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青海省电力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2)王殿福,公司副董事长,1954 年出生,大学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黑龙江分公司党组书记、总经理,现任公司党组书记。

(3)贾哲,公司副董事长,1950 年出生,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黑龙江省计委处长,现任黑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董事长。

(4)孙光,公司董事,1955 年出生,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黑龙江省电力公司副总经济师、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

(5)刘长青,公司董事,1961 年出生,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黑龙江省分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6)褚玉,公司董事,1963 年 8 月出生,工程师,曾任江苏华电扬州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

员，华电煤业江苏分公司经理，江苏分公司生产部主任，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财务管理部副主任（主持工作）。

(7) 刘传柱，公司董事，1962 年 1 月出生，高级工程师，曾任邹县发电厂副厂长、党委委员，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莱城电厂厂长、党委委员，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安全生产部副主任（主持工作）。

(8) 袁亚男，公司董事，1965 年 2 月出生，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财务资产部融资管理处处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财务资产部主任师，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资产管理部副主任。

(9) 董兆和，公司董事，1959 年出生，大学本科，曾任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经营部副经理，现任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内控部副经理。

(10) 王臣太，公司董事，1961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教于中国人民解放军防化指挥工程学院，现为华能综合产业公司企业管理部高级工程师。

(11) 张伟东，公司独立董事，1954 年出生，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齐齐哈尔冰刀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黑龙江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12) 曲振涛，公司独立董事，1957 年出生，博士，教授，注册会计师，曾任黑龙江财政高等专科学校党委书记、校长，现任哈尔滨商业大学校长。

(13) 马海涛，公司独立董事，1966 年出生，博士，教授，曾任中央财政大学财政系系副主任，现任中央财政大学财政学院院长。

(14) 张凌，公司独立董事，1956 年出生，法学博士，曾任日本早稻田大学法学部外国人特别研究员，现任中国政法大学亚洲法（东亚）研究中心主任。

(15) 曹晓峰先生，1963 年出生，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曾任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审计部副主任。

(16) 王洋，公司监事，1968 年出生，研究生，注册会计师，曾任黑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副总会计师，现任黑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总会计师。

(17) 王颖秋，公司监事，1965 年出生，研究生，工程师，曾任本公司电力经营部副经理，现任本公司证券管理部主任。

(18) 梅君超，1962 年出生，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教于黑龙江大学数学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9) 苏盛波，1961 年出生，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华电能源哈尔滨第三发电厂厂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20) 王华斌，1962 年出生，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黑龙江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综合管理部主任，现任公司纪检组组长，工会主席。

(21) 姜迎建，1955 年 4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华电集团富拉尔基发电总厂厂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22) 张利，1968 年 4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公司财务资产部主任，副总会计师，现任公司总会计师。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任书辉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2002-12	今	是
褚玉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财务管理部副主任	2006-07	今	是
刘传柱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安全生产部副主任	2007-04	今	是
袁亚男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资产管理部副主任	2006-07	今	是
曹晓峰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审计部副主任	2008-03	今	是
贾哲	黑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	董事长	2000-03	今	是
王洋	黑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	总会计师	2002-06	今	是
王臣太	华能综合产业公司	企业管理部高级工程师	1995-08	今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董兆和	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	内控部副经理	2003-10	今
张伟东	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8-10	今
马海涛	中央财经大学	财政学院院长	2003-11	今
曲振涛	哈尔滨商业大学	校长	2001-02	今
张 凌	中国政法大学亚洲法（东亚）研究中心	主任	2002	今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公司已实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考核体系，实行年度薪酬管理办法，具体方案参照控股股东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制定的相关办法执行。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离任原因
陈宗法	董事	工作变动
谢 云	董事	工作变动
施凤上	董事	工作变动
吴凤山	独立董事	工作变动
杨 艺	监事会主席	工作变动

1、2008年3月26日在公司召开五届十五次董事会，由于公司五届董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章程》和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公司六届董事会由14名董事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董事成员如下：任书辉、王殿福、贾哲、孙光、刘长青、褚玉、刘传柱、袁亚男、董兆和、王臣太、张伟东、曲振涛、马海涛、张凌。详见本公司2008年3月27日公告。

2、2008年8月29日在公司召开六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同意公司董事董兆和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聘任寿如锋为公司董事，聘任申林为公司独立董事。详见本公司2008年8月30日公告。

(五) 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为7,042人，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为2,255人。

员工的结构如下：

1、专业构成情况

专业类别	人数
管理人员	867
专业技术人员	471
生产人员	4,553
服务人员	857
其 他	294

2、教育程度情况

教育类别	人数
研究生以上	37
本科	1,339
专科	2,008
高中及以下	3,658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增强了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性。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平时认真接待股东来访、来电，使股东了解公司的运作情况；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由律师出席见证。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 14 名董事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董事的任职资格和任免均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符合法定程序。各位董事均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作用，为公司战略规划制订、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及建设性建议，并认真监督管理层的工作，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构成，其中股东单位监事两人，职工代表监事一人。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出完善意见，较好地完成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公司独立性情况：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不存在控股股东控制公司的情况。

5、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具体工作由董事会秘书和证券管理部负责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工作的及时、准确和完整。

7、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27 号《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公告的通知》要求，公司结合《整改报告》的落实情况及整改结果，针对尚存在的问题和需持续性改进的问题制定了详细的整改计划，并同时向上交所和黑龙江证监局报送了经公司六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治理整改情况说明的报告》。详见本公司 2008 年 7 月 16 日公告。

(二)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张伟东	9	8	1	0	
曲振涛	9	8	1	0	
马海涛	9	9	0	0	
张凌	9	9	0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 1、业务方面：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生产，自主经营，独立于控股股东。
- 2、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职务。
- 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由公司所有，本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
- 4、机构方面：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 5、财务方面：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

(四)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初步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并在年终考核后兑现。

(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加以约束和规范，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各有关法规、规章的变动情况进行修改和完善了包括财务管理制度在内的各项管理制度，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主要涉及预算、投资、筹资、财务、考核、人力资源等方面，具体包括财务管理暂行办法、预算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这些内部管理制度得到了较好的贯彻执行，有效地控制了公司投资和经营上的风险。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23 日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8 年 4 月 24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大公报》。

八、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1) 主要业务及经营业绩分析

公司所属的电力行业是国家重点扶持的基础产业，主要从事电力生产、供热、电厂检修、电力技术咨询等业务，发电、供热和电表销售是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产业。截止到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权益比例拥有的发电装机容量为 3,458MW，约占黑龙江省的 19.07%。

2008 年度公司全资及控股电厂完成发电量 152.8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69%；上网电量完成 141.1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49%；发电量和上网电量的增长主要是由于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所致。机组利用小时完成 4,914 小时，按可比口径同比减少 537 小时。

2008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60,246.56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12.66%，净利润 1,421.85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78.42%。

公司经营所面临的困难及应对措施：

一是煤炭价格继续上涨，电煤供应紧张、煤电联动滞后。二是黑龙江省电力供需仍呈现出明显的供大于求态势，由于新机投产，机组利用小时下降幅度较大，对完成年度电量计划产生不利影响。

面对严峻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公司根据形势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紧紧围绕安全、效益、发展三大业绩核心，内强管理、外创环境，迎难而上、顽强拼搏，各项工作积极推进。

在电量、电价方面：成立了电量协调领导小组，协调落实电量计划和进行科学经济调度，合理调配机组运行方式，积极组织抢发电量，实现了经济效益最大化。努力争取电价。积极向有关部门反映电价问题，取得理解和支持。在电、热价调整中，抢前抓早、精心测算，周密部署，电、热价上调取得满意结果，两次电价调整，分别从 2008 年 7 月 1 日和 8 月 20 日执行，累计上调电价 2.33 分/千瓦时。

在燃料采购方面：狠抓电煤管理，积极开展“燃料管理年”活动，准确判断煤炭市场走势，采用合适的策略，有效抑制了燃煤价格上涨。在燃煤供应紧张情况下，加强与政府、矿方和铁路沟通，积极开拓煤源、保障运输，电煤供应得到保证，既实现争发电量又避免了缺煤停机。公司 2008 年入厂标煤单价较 2007 年上升 33.75 元/吨（含税）。

技术创新、节能减排方面：合理安排大修技改项目资金，进一步提高了项目的针对性、适用性，加大对重大技术改造项目的投入力度，相继实施了哈三 20 万千瓦机组供热改造和牡二 20 万千瓦机组通流改造等，依靠技术进步实现装备水平不断升级。大力加强科技创新和技术攻关，共获得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科技进步二等奖两项、三等奖三项。进一步实施和完善生产营销实时系统，实时监测指导企业机组运行状况，提高了生产管理信息化水平。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号召，通过深入开展节能评价，实施供热改造、通流改造、凝汽器改造、小油枪改造和疏水回收等节能项目，节能降耗取得较好成效。在机组负荷率下降情况下，全年综合供电煤耗同比下降 2.9 克/千瓦时，综合厂用电率完成 8.37%，与去年基本持平。积极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加强环保技术监督和备管理维护，安装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跟踪，有效控制了污染物排放指标。加快对火电机组“上大压小”、集中供热改造，对小火电机组关停，在取得经济效益的同时，也展现了公司良好环保形象。

(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 (%)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售电收入	4,991,220,084.70	4,293,398,591.27	13.98	10.31	8.63	增加 1.33 个百分点
供热收入	362,183,066.32	375,031,595.50	-3.55	32.40	40.02	减少 5.64 个百分点
电表销售收入	229,958,395.40	168,338,820.76	26.80	41.12	48.10	减少 2.95 个百分点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
黑龙江省	5,583,361,546.42	12.66

(4)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的供应商主要是煤炭供应商，其中采购金额前五名供应商分别是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鸡西矿、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双鸭山矿、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鹤岗矿、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七台河矿、扎赉诺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合计采购金额为 391,000.92 万元，占年度采购比例的 56.82%。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电力、热力的生产和销售及电表销售收入，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和东北电网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售电客户，报告期内售电收入为 499,122 万元。公司直接面向热力用户收取热费，前五名热力用户的供热收入为 36,218 万元，占公司供热收入的 30.12%。公司电表销售的前五名客户分别是：中成国际贸易公司、鹤岗电业局、湖北鄂能物资公司、哈尔滨龙电工贸有限公司、太原深龙电科技公司，销售收入 14,264 万元，占公司电表销售收入的 61.90%。

2、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变化情况

项目	2008 年		2007 年		同比增减比例%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重%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重%	
货币资金	1,391,169,902.85	8.28	824,467,087.59	5.63	68.74
预付款项	525,643,458.43	3.13	196,954,519.86	1.34	166.89
其他应收款	66,370,332.48	0.40	34,924,401.76	0.24	90.04
长期股权投资	257,320,065.00	1.53	197,556,965.00	1.35	30.25
在建工程	2,683,513,246.78	15.98	1,087,529,925.34	7.43	146.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48,278.29	0.08	9,752,785.78	0.07	30.71
预收款项	115,623,530.71	0.69	277,754,014.10	1.90	-58.37
应付职工薪酬	76,621,411.67	0.46	36,590,329.87	0.25	109.40
应缴税费	60,205,982.87	0.36	23,165,342.36	0.16	159.90
长期借款	7,834,473,914.75	46.64	5,492,014,515.14	37.50	42.65

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人民币 1,391,169,902.85 元,较上年末增加 68.74%,主要由于为基建项目储备资金所致。
- 2、预付款项人民币 525,643,458.43 元,较上年末增加 166.89%,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预付燃料款及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 3、其他应收款人民币 66,370,332.48 元,较上年末增加 90.04%,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对往来单位款项增加所致。
- 4、长期股权投资人民币 257,320,065.00 元,较上年末增加 30.25%,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对中国华电成员单位投资所致。
- 5、在建工程人民币 2,683,513,246.78 元,较上年末增加 146.75%,主要由于本报告期支付基建工程项目款增加所致。
- 6、递延所得税资产人民币 12,748,278.29 元,较上年末增加 30.71%,主要由于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 7、预收款项人民币 115,623,530.71 元,较上年减少 58.37%,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将预收的热费转为收入所致。
- 8、应付职工薪酬人民币 76,621,411.67 元,较上年增加 109.40%,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工资及各项社会保险增加所致。
- 9、应交税费人民币 60,205,982.87 元,较上年增加 159.90%,主要由于本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增加导致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 10、长期借款人民币 7,834,473,914.75 元,较上年末增加 45.18%,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齐热公司、华电能源佳木斯热电厂新建电源项目筹集资金增加所致。

3、报告期利润构成变化情况

项目	2008 年	2007 年	同比增减比例%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864,644.63	15,398,463.11	48.49
财务费用	636,526,376.24	451,213,412.25	41.07
净利润	14,218,485.46	65,892,752.06	-78.42

变动原因:

- 1、营业税金及附加人民币 22,864,644.63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8.49%,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应交增值税增加导致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所致。
- 2、财务费用人民币 636,526,376.24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1.07%,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齐热公司 2007 年末转入经营期、借款额度增加及近两年借款利率上调导致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净利润人民币 14,218,485.46 元,较上年减少 78.42%,主要由于本报告期燃煤涨价、政策性税费增加等导致发电及供热成本增加及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4、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为 55%。该公司主要从事新型环保能源、垃圾发电的开发和利用等。公司总资产 6,351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22 万元。

黑龙江龙电电气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金 3,5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为 86%。该公司主要从事机电一体化、经营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等。公司总资产 26,494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639 万元。

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50,58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为 88.9%。该公司主要从事热电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公司总资产 255,964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5,385 万元。

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 50,92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为 38.04%。该公司主要从事发电、供热、电力技术咨询服务和开发;仓储。科技产品推广。公司总资产 327,353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741 万元。

华电彰武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3,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90%。彰武公司于 2008 年 6 月新设立的项目公司,该公司一期工程拟建设 2×60 万千瓦火电机组,预计工程总投资 48 亿元,目前尚属筹建期间。

(二)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从电力行业形势看,由于受宏观经济减速、新增装机大规模投产等因素影响,发电设备小时将快速下降。因煤炭生产结构性和体制性矛盾影响,煤炭价格仍将保持高位运行。资本市场持续低迷状态,对企业市场融资带来难度。电力产能总体已呈现过剩,电源发展特别是纯火电项目发展难度将会进一步加大。

从区域市场形势看,随着东北地区大量新机投产,东北电网将出现供大于求,北电南送电量也将继续下降。2009 年黑龙江全年用电量将基本维持在 2008 年水平,全省的电量增速和机组利用小时将呈现大幅下降的趋势,预计下降 600 小时左右。

煤炭供应方面:煤炭市场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煤电矛盾短时间内难以得到有效缓解。黑龙江地区煤炭价格横向比较仍处于低位,存在价格上涨的动力和要求,地区性、季节性供应紧张依然存在。

2、公司发展战略和新年度工作计划

公司 2009 年工作的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及各项工作部署,突出扭亏增盈和科学发展两个目标,深入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和管理创新年两项活动,推进思想观念向价值思维、发展模式向以电为主的综合性能源公司、体制机制向符合科学发展观要求三个转变,抓住防范经营风险、促进增收节支、推进管理创新、优化结构布局四个关键,全力以赴完成 2009 年各项工作任务和目标。

公司 2009 年主要经营目标:发电量完成 208.40 亿千瓦时(全资及控股电厂),主营业务收入完成 61.52 亿元。

主要工作:

- (1) 深入开展管理创新年活动,全面提升管理水平。
- (2) 全面加强安全管理工作,下大力气确保实现安全稳定局面。
- (3) 大力开展市场营销,狠抓经营管理,努力实现增收节支、降本增效。
- (4) 完善和加强燃料管理职能,控制价格、提高质量、确保供应。
- (5) 抓住机遇,加大资本运作和项目发展力度,全力推进向综合性能源公司发展进程。
- (6) 切实加强生产过程管理,推动节能减排、科技环保工作深入开展。
- (7) 进一步增强风险管控能力,保证资金供应和防范经营风险。
- (8) 以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为契机,继续加强党的建设和队伍建设。

3、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新年度经营计划的实施所需流动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以及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未来发展战略目标实现将根据实际实施项目所需资金作具体规划。

2009 年公司将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积极开展哈热扩建、牡二电厂扩建工程等项目,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

4、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1) 商业周期的影响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电力。发电企业的盈利水平与经济周期高度相关,经济增长或衰退将直接影响对电力的需求从而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对策:我国经济近年来持续、稳定、快速增长,在未来相当长一段时期内对电力的需求将保持稳定增长。黑龙江省的用电量以工业为主,随着国家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有关政策的落实,国有大中型企业逐步摆脱困境,预计省内用电需求将稳步增长。同时,公司也将借助经济调整时期,对公司的所属电厂进行“上大压小”,进行热电联产集中供热改造,以期在未来经济回升周期创造更大的效益。

(2) 对市场供求的风险

公司实际发电量既取决于机组发电能力又取决于电力市场的供求形势,由于黑龙江省用电增长较为缓慢,因此会给公司未来市场的发展带来一定限制。

对策:随着黑龙江省区域经济的回升,用电需求也呈现稳步增长的势头;随着电网建设的加快,以及东北和华北电网的联网,黑龙江省将向外输出更多电力。所有这一切将使电力市场相对过剩的矛盾大为缓解,从而为本公司增加发电量提供良好机遇。

(3) 电力市场的风险

由于国内目前尚未形成一个统一的电力市场,电力市场化改革尚不完善,电力资源还无法在更大范围内实现优化配置。东北电网与华北电网虽已联网,但向外输出电量只占很小比例,这造成目前公司销售市场主体仍是黑龙江省,所以公司售电量的增长受到一定限制。

对策:随着国家电力体制改革进一步深化,将逐步开展对大用户直供的试点,将逐步形成全国统一联合电网,全国性电力市场的形成将从根本上解决电力市场不发达所带来的弊端。同时,本公司也正在谋求走出龙江,在东北地区收购和投资建设电厂。

(4) 煤炭供应的风险

近年来,煤炭价格的持续上涨给发电企业带来极大的经营压力,煤质的下降、供应紧张及不稳定也影响到机组的正常运行。

对策:加强与政府、矿方和铁路沟通,积极开拓煤源、保障运输,电煤供应得到保证。根据建设黑龙江省东西部两大煤电基地的战略构想,加大煤炭开发力度,积极与省内煤炭企业沟通,推动煤电双方战略合作,以共同开发和参股的方式为公司所属电厂提供煤炭资源。同时,通过与龙煤集团密切沟通,研究洽谈了未来几年内投资合作开发的煤炭资源项目,初步形成了向煤炭开发领域延伸的产业框架。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03 年通过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77,605 万元,已累计使用 73,320 万元人民币,其中本报告期已使用 0 万元人民币,尚未使用 4,285 万元人民币,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存放于银行专用帐户。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拟投入金额	是否变更项目	实际投入金额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供热项目	52,473	否	48,353		不独立核算	是	否
收购华富公司哈三股权	9,414	否	9,414		哈三已为公司全资电厂,不独立核算。	是	是

收购华融公司哈三股权	15,553	否	15,553		同上	是	是
合计	77,440	--	73,320			--	--

(1) 供热项目拟投入 52,473 万元人民币, 实际投入 48,353 万元人民币。供热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是因为项目尚处于边建设、边投入阶段, 还没有达到预期供热面积规模, 另一方面是由于煤炭价格大幅上涨而热价上调幅度远低于煤炭价格上涨的幅度。

(2) 收购华富公司哈三股权

项目拟投入 9,414 万元, 实际投入 9,414 万元。

(3) 收购华融公司哈三股权

项目拟投入 15,553 万元, 实际投入 15,553 万元。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 对辽宁彰武发电有限公司项目投资

报告期内对辽宁彰武发电有限公司项目投入资金 2,700 万元, 出资比例为 90%。详见本公司 2008 年 6 月 13 日公告。

(2) 参与华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增资扩股

报告期公司出资 5,976 万元参与华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增资扩股, 出资比例 12%。详见本公司 2009 年 1 月 17 日公告。

(3) 对华电能源哈尔滨第三发电厂集中供热热网工程投资

报告期公司对华电能源哈尔滨第三发电厂集中供热热网工程投入资金 4,413 万元, 现已完成向呼兰区老城区管线敷设。

(4) 对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投入资本金

报告期公司对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投入资本金 7,954 万元, 已投产发电, 项目正在进行竣工决算。

(5) 对华电能源佳木斯热电厂项目投资

报告期公司对华电能源佳木斯热电厂项目投入资金 97,253 万元, 已通过试运行准备移交试生产。

(6) 对华电能源牡丹江第二发电厂“上大压小”扩建项目投资

报告期公司对华电能源牡丹江第二发电厂“上大压小”扩建项目投入资金 46,455 万元, 目前主厂房至基础梁下, 烟囱筒壁施工到顶。

(四) 报告期内, 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

(五)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 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26 日召开五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0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 2007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正文和摘要、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关于建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对前期已披露的 2007 年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及其金额调整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8 年 3 月 28 日的《中证报》、《上证报》、《大公报》。

(2) 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23 日召开六届一次董事会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公司 2008 年第一季度报告。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8 年 4 月 24 日的《中证报》、《上证报》、《大公报》。

(3) 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六届二次董事会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辽宁彰武电厂发电有限公司项目投资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8 年 6 月 13 日的《中证报》、《上证报》、《大公报》。

(4) 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六届三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了关于对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议案。关联交易公告刊登在 2008 年 6 月 28 日的《中证报》、《上证报》、《大公报》。

(5) 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14 日召开六届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治理整改情况说明的报告。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8 年 7 月 16 日的《中证报》、《上证报》。

(6) 公司于 2008 年 8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六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8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关于更换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8 年 8 月 30 日的《中证报》、《上证报》、《大公报》。

(7) 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六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8 第三季度报告。

(8) 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12 日召开六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A 股）条件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A 股）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 股）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免于发出要约收购的议案、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8 年 12 月 13 日的《中证报》、《上证报》、《大公报》。

(9) 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9 日召开六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及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参与华电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8 年 12 月 30 日的《中证报》、《上证报》、《大公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内容，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3 日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公司已于 2008 年 6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大公报》上刊登了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财务会计报表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并不断加强年审会计师的沟通，督促其在计划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在年审会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再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审计委员会认为 2008 年度，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业务素质良好、恪尽职守、遵守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因此，决定向董事会提请继续聘任该公司为本公司 2008 年度审计机构。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自公司董事会成立薪酬委员会以来，各成员能够本着为股东和董事会负责的精神，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指导公司董事会完善了公司薪酬体系。

(六)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由于受到发电成本上升、电煤供应紧张、机组利用小时下降等因素的影响，公司 2008 年度盈利较少。同时，2009 年发电企业仍将面临十分严峻的市场环境和无法预计的困难，而公司的发展项目目前仍在按计划推进，资金较为紧张，为此公司 2008 年度利润拟不进行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七) 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的净利润	比率(%)
2006 年	5476	17339	31.58
2007 年	2738	6589	41.55
2008 年	-	1422	-

九、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1、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26 日召开五届九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 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2007 年年度报告、监事会审查并通过了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决议公告于 2008 年 3 月 28 日在指定报刊刊登。

2、2008 年 4 月 24 日召开六届一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选举六届监事会主席、2008 年一季度报告。决议公告于 2008 年 4 月 24 日在指定报刊刊登。

3、2008 年 8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六届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 2008 年半年度报告。

4、2008 年 10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六届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 2008 年三季度报告。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列席了报告期内所有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决议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各项管理制度能够严格执行并不断完善,保证了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财务管理规范。监事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是恰当的,公允地说明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实际投入项目和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入项目一致,未发现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参与的佳热、牡二扩建项目在工程投资进度和基建进度规范、合理、有序,未发现内幕交易及其它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公平合理,决策和批准程序合法,严格按市场原则进行,未发现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 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未被出具非标意见。

(八) 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实现与预测存在较大差异的独立意见 不适用。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三)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资产、股权转让的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公司六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及相关事项的议案》，哈热公司各股东方决定将哈热公司五期扩建工程及其供热配套工程投入的资金转为资本金。在增资扩股过程中，公司除了按照原来拥有的 10.91% 的股权比例承担 3,990 万元增资额度外，还承接了华电集团放弃的 13,814 万元增资权，公司此次共新增资本 17,804 万元。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在哈热公司的持股比例将由原来的 10.91% 上升至 38.04%，成为哈热公司的控股股东。同时明确了公司向华电集团支付的补偿对价金额为 13,879.62 万元。此项行为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0 日公告。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中国华电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股			0	54,500
合计	/			0	54,500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0 元，余额 0 元。

(四)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五)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六)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七)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	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20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6,2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6,2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1.8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0

(八)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九)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股东名称	承诺事项	承诺履行情况	备注
华电集团公司	将华电能源定位为中国华电在东北地区的电力发展主体和资本运作平台。	公司报告期审议通过了对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增资扩股，因承接了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放弃的部分增资权，公司成为哈热公司的控股股东；同时控股股东将获得核准的佳木斯发电厂的 2 台 30 万千瓦机组扩建项目交由公司投资建设；辽宁彰武发电公司新建 2×60 万千瓦机组也交由公司建设，公司将在控股股东的支持下逐步成为一个区域性的电力上市公司。	
	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以适当方式将中国华电拥有的辽宁铁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的股权注入华电能源。	华电集团正积极对铁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培育，努力提高其盈利水平，并积极争取扩建项目获得核准，待条件成熟时以适当的方式将铁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的股权注入公司。	

(十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机构。

(十二)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 其它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持有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万元)	持股数量(万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报告期损益(万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万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3	304	0.08	402	152	152	投资收益	
华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00	3,000	2.25	3,300	180	180	投资收益	
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500	500	10	500	100	100	投资收益	
华电财务公司	4,000	4,000	4.95	5,000	300	300	投资收益	
小计	6,883	7,804	—	9,202	732	732	—	—

2、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 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价格[2008]1678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提高东北电网电价的通知》，自2008年7月1日起（抄见电量），黑龙江省内上网电价提高0.83分/千瓦时，国家另外对困难电厂给予适当补贴，公司所属的哈尔滨第三发电厂合约电量上网电价提高0.51分/千瓦时，牡丹江第二发电厂合约电量上网电价提高0.38分/千瓦时。详见2008年7月4日本公司公告。

(2)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电(2008)259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提高火力发电企业上网电价有关问题的通知》，黑龙江省内火电企业上网电价提高1.5分/千瓦时，自2008年8月20日起执行。详见2008年8月21日本公司公告。

(3) 公司于2008年12月12日召开六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公司向控股股东——中国华电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合计不超过6亿股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以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认购该等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详见本公司2008年12月13日公告。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09年1月16日召开的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本公司2009年1月17日公告。

(十四)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业绩修正公告	指定报刊	2008年1月18日	http://www.sse.com.cn
五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指定报刊	2008年3月28日	http://www.sse.com.cn
五届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指定报刊	2008年3月28日	http://www.sse.com.cn
业绩预亏公告	指定报刊	2008年4月4日	http://www.sse.com.cn
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指定报刊	2008年4月24日	http://www.sse.com.cn
六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指定报刊	2008年4月24日	http://www.sse.com.cn
六届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指定报刊	2008年4月24日	http://www.sse.com.cn
2007年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指定报刊	2008年6月11日	http://www.sse.com.cn
六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指定报刊	2008年6月13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指定报刊	2008年6月25日	http://www.sse.com.cn
关联交易公告	指定报刊	2008年6月28日	http://www.sse.com.cn
电价调整公告	指定报刊	2008年7月4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公司治理整改情况说明的报告	指定报刊	2008年7月16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电价调整的公告	指定报刊	2008 年 8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六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指定报刊	2008 年 8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业绩预警公告	指定报刊	2008 年 10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股票停牌公告	指定报刊	2008 年 12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六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指定报刊	2008 年 12 月 13 日	http://www.sse.com.cn
六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指定报刊	2008 年 12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09]第 1-0092 号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08 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星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松青

二〇〇九年二月十九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391,169,902.85	824,467,087.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16,000,000.00
应收账款	七、3	851,883,839.62	698,270,928.97
预付款项	七、4	525,643,458.43	196,954,519.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5	66,370,332.48	34,924,401.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6	230,118,840.85	299,260,497.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065,186,374.23	2,069,877,435.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9,43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7	257,320,065.00	197,556,965.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8	10,602,257,778.08	11,101,240,233.82
在建工程	七、9	2,683,513,246.78	1,087,529,925.34
工程物资		3,030,636.69	3,735,431.6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0	171,595,311.39	167,505,405.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1	1,694,442.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2	12,748,278.29	9,752,785.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32,159,758.35	12,576,750,747.55
资产总计		16,797,346,132.58	14,646,628,182.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5	2,829,884,000.00	2,78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6	589,091,440.26	550,363,152.34
应付账款	七、17	384,132,553.61	539,927,071.86
预收款项	七、18	115,623,530.71	277,754,014.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19	76,621,411.67	36,590,329.87
应交税费	七、20	60,205,982.87	23,165,342.3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七、21	41,693,736.85	36,714,571.83
其他应付款	七、22	478,818,824.40	464,977,502.1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3	462,970,000.00	566,489,060.00
其他流动负债		6,795,492.36	5,965,109.04
流动负债合计		5,045,836,972.73	5,284,946,153.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4	7,527,003,914.75	5,184,544,515.14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七、25	307,470,000.00	307,470,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26	158,654,563.11	150,675,628.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93,128,477.86	5,642,690,143.72
负债合计		13,038,965,450.59	10,927,636,297.28
股东权益：			
股本	七、27	1,369,065,592.00	1,369,065,592.00
资本公积	七、28	1,334,221,036.95	1,534,501,438.96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七、29	272,498,699.42	271,975,660.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0	331,522,497.01	344,550,790.9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07,307,825.38	3,520,093,482.18
少数股东权益		451,072,856.61	198,898,403.35
股东权益合计		3,758,380,681.99	3,718,991,885.53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6,797,346,132.58	14,646,628,182.81

公司法定代表人：任书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西金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5,130,164.48	497,642,819.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000,000.00
应收账款	十四、1	459,055,718.11	378,690,670.52
预付款项		468,223,326.58	147,512,772.4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35,635.77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81,253,458.06	37,420,189.48
存货		119,094,104.92	189,187,764.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54,592,407.92	1,261,454,216.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97,5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1,012,818,278.24	675,113,117.2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384,836,046.90	5,834,755,627.54
在建工程		2,606,992,376.37	1,003,977,117.48
工程物资		92,400.0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8,254,980.63	114,161,895.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70,051.89	6,292,257.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31,364,134.03	7,831,850,014.78
资产总计		11,385,956,541.95	9,093,304,231.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39,884,000.00	2,50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89,091,440.26	550,363,152.34
应付账款		163,920,271.48	158,459,169.02
预收款项		34,853,200.35	31,898,595.86
应付职工薪酬		52,650,465.68	11,555,851.89
应交税费		20,713,628.45	-17,905,562.3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817,446.40	5,169,894.41

其他应付款		290,166,541.75	130,305,974.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4,970,000.00	530,489,060.00
其他流动负债		6,795,492.36	5,965,109.04
流动负债合计		4,295,862,486.73	3,911,301,244.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99,800,000.00	1,684,77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018,929.14	45,825,406.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48,818,929.14	1,730,595,406.98
负债合计		8,144,681,415.87	5,641,896,651.78
股东权益：			
股本		1,369,065,592.00	1,369,065,592.00
资本公积		1,341,828,590.43	1,487,262,729.46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271,264,512.68	271,264,512.68
未分配利润		259,116,430.97	323,814,745.4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3,241,275,126.08	3,451,407,579.61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1,385,956,541.95	9,093,304,231.39

公司法定代表人：任书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西金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602,465,646.26	4,972,967,011.04
其中：营业收入	七、31	5,602,465,646.26	4,972,967,011.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590,344,778.56	4,882,759,192.43
其中：营业成本	七、32	4,847,914,404.21	4,346,090,457.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3	22,864,644.63	15,398,463.11
销售费用		24,788,430.82	20,132,713.73
管理费用		53,295,130.32	47,205,524.33
财务费用	七、34	636,526,376.24	451,213,412.25
资产减值损失		4,955,792.34	2,718,621.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35	13,623,766.39	10,498,053.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744,634.09	100,705,871.61
加：营业外收入	七、36	26,892,914.95	29,316,604.92
减：营业外支出	七、37	1,091,470.07	741,439.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546,078.97	129,281,037.30
减：所得税费用	七、38	22,962,623.82	31,735,495.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583,455.15	97,545,541.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218,485.46	65,892,752.06
少数股东损益		14,364,969.69	31,652,789.5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七、39	0.01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七、39	0.01	0.0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6,603,911.84 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任书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西金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3,181,586,132.43	3,355,558,012.62
减：营业成本	十四、5	2,853,744,191.89	2,998,164,357.9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1,722.3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4,777,688.29	31,889,739.54
财务费用		355,663,208.51	291,310,865.06
资产减值损失			1,670,248.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6	14,709,402.16	9,198,053.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231,276.40	41,720,854.37
加：营业外收入		9,346,160.31	6,931,299.71
减：营业外支出		644,213.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529,329.69	48,652,154.08
减：所得税费用		-2,077,794.56	6,327,865.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451,535.13	42,324,288.70

公司法定代表人：任书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西金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03,943,171.42	5,711,529,881.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72,841.32	4,214,688.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0	18,835,413.39	60,106,85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25,651,426.13	5,775,851,429.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59,079,224.45	3,968,477,993.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0,101,366.21	376,054,196.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9,355,056.27	523,037,778.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0	79,555,848.79	79,973,543.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48,091,495.72	4,947,543,511.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559,930.41	828,307,918.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23,766.39	10,498,053.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2,401.00	9,947,99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16,167.39	20,446,04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42,240,631.44	2,306,273,747.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763,100.00	28,706,35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2,003,731.44	2,334,980,098.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8,287,564.05	-2,314,534,049.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100,000.00	24,5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100,000.00	24,5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306,884,000.00	9,113,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56,984,000.00	9,138,3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21,320,000.00	7,23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8,233,551.10	578,606,827.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79,553,551.10	7,814,606,827.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7,430,448.90	1,323,733,172.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6,702,815.26	-162,492,958.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4,467,087.59	986,960,046.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1,169,902.85	824,467,087.59

公司法定代表人：任书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西金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18,831,896.78	3,941,282,437.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5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8,831,896.78	3,964,432,437.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96,615,862.00	2,946,081,305.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4,512,523.41	223,392,539.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6,159,570.62	350,375,342.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25,677.41	15,608,142.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8,113,633.44	3,535,457,32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718,263.34	428,975,108.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73,766.39	9,198,053.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700.00	9,943,99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23,466.39	19,142,04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7,911,402.85	1,050,826,355.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6,303,100.00	203,706,35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4,214,502.85	1,254,532,706.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1,291,036.46	-1,235,390,657.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36,884,000.00	6,879,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36,884,000.00	6,879,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22,000,000.00	6,06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6,823,882.25	364,171,103.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28,823,882.25	6,424,671,103.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8,060,117.75	455,128,896.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7,487,344.63	-351,286,651.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7,642,819.85	848,929,471.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5,130,164.48	497,642,819.85

公司法定代表人：任书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西金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8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69,065,592.00	1,487,366,561.17	271,264,512.68	339,057,721.06	59,289,803.26	3,526,044,190.17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47,134,877.79	711,147.62	5,493,069.86	139,608,600.09	192,947,695.36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369,065,592.00	1,534,501,438.96	271,975,660.30	344,550,790.92	198,898,403.35	3,718,991,885.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00,280,402.01	523,039.12	-13,028,293.91	252,174,453.26	39,388,796.46
（一）净利润				14,218,485.46	14,364,969.69	28,583,455.1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200,280,402.01	523,039.12		16,989,483.57	-182,767,879.32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200,280,402.01	523,039.12		16,989,483.57	-182,767,879.32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0,280,402.01	523,039.12	14,218,485.46	31,354,453.26	-154,184,424.1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0,820,000.00	220,82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20,820,000.00	220,82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7,246,779.37		-27,246,779.3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246,779.37		-27,246,779.37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69,065,592.00	1,334,221,036.95	272,498,699.42	331,522,497.01	451,072,856.61	3,758,380,681.99

公司法定代表人：任书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西金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8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0,636,946.00	1,435,760,430.80	267,032,083.81	350,293,952.26	48,124,397.99	3,441,847,810.86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68,915,681.97		-12,641,244.16	144,389,720.59	200,664,158.40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340,636,946.00	1,504,676,112.77	267,032,083.81	337,652,708.10	192,514,118.58	3,642,511,969.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8,428,646.00	29,825,326.19	4,943,576.49	6,898,082.82	6,384,284.77	76,479,916.27
（一）净利润				65,892,752.06	31,652,789.51	97,545,541.5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31,720,147.29	711,147.62		-34,318,504.74	-65,327,504.41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31,720,147.29	711,147.62		-34,318,504.74	-65,327,504.41
上述（一）和（二）小计		-31,720,147.29	711,147.62	65,892,752.06	-2,665,715.23	32,218,037.1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428,646.00	61,545,473.48			9,050,000.00	99,024,119.4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8,428,646.00	61,545,473.48			9,050,000.00	99,024,119.48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232,428.87	-58,994,669.24		-54,762,240.37
1. 提取盈余公积			4,232,428.87	-4,232,428.8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762,240.37		-54,762,240.37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69,065,592.00	1,534,501,438.96	271,975,660.30	344,550,790.92	198,898,403.35	3,718,991,885.53

公司法定代表人：任书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西金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8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69,065,592.00	1,487,262,729.46	271,264,512.68	323,814,745.47	3,451,407,579.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369,065,592.00	1,487,262,729.46	271,264,512.68	323,814,745.47	3,451,407,579.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45,434,139.03		-64,698,314.50	-210,132,453.53
（一）净利润				-37,451,535.13	-37,451,535.13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45,434,139.03			-145,434,139.03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145,434,139.03			-145,434,139.03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5,434,139.03		-37,451,535.13	-182,885,674.1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7,246,779.37	-27,246,779.3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246,779.37	-27,246,779.37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69,065,592.00	1,341,828,590.43	271,264,512.68	259,116,430.97	3,241,275,126.08

公司法定代表人：任书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西金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8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0,636,946.00	1,425,656,599.09	267,032,083.81	340,485,126.01	3,373,810,754.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340,636,946.00	1,425,656,599.09	267,032,083.81	340,485,126.01	3,373,810,754.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8,428,646.00	61,606,130.37	4,232,428.87	-16,670,380.54	77,596,824.70
（一）净利润				42,324,288.70	42,324,288.7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60,656.89			60,656.89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60,656.89			60,656.89
上述（一）和（二）小计		60,656.89		42,324,288.70	42,324,288.7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428,646.00	61,545,473.48			89,974,119.4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8,428,646.00	61,545,473.48			89,974,119.48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232,428.87	-58,994,669.24	-54,762,240.37
1. 提取盈余公积			4,232,428.87	-4,232,428.8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762,240.37	-54,762,240.37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69,065,592.00	1,487,262,729.46	271,264,512.68	323,814,745.47	3,451,407,579.61

公司法定代表人：任书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西金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法律于 1993 年 2 月 2 日在中国境内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原注册登记号为：12697342-2。本公司于 1996 年 10 月 16 日获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批准成为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批准号为：外经贸资审字(1996)153 号)，并于 1996 年 10 月 28 日经中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核准(原注册号为：工商企股黑字 002036 号；企业类别为：中外股份；经营范围为：建设、经营、维修电厂；生产销售电力、热力；电力行业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力仪器、仪表及零部件的生产销售)。根据本公司 2004 年 4 月 22 日通过之董事会决议以及中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本公司名称于 2004 年 7 月 1 日变更为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69,065,592.00 元，股本总数 1,369,065,592 股，公司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

根据中国电力体制改革发电资产重组方案，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省电力”)持有的本公司 38,396.49 万股法人股(约占本公司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总数的 34.24%)以行政划拨方式无偿划拨给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中国华电”)，并已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4]133 号文”的批复同意。于 2006 年 4 月 13 日，上述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2006 年 9 月进行股权分置改革后中国华电持 28,351.6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15%。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华电在公司持股比例为 20.71%。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是基于持续经营的基本会计假定而编制。该基础成立的原因是因为本集团已获得国家开发银行人民币 30 亿元、中国光大银行人民币 25 亿元、中国建设银行人民币 21.10 亿元、中国银行人民币 19.82 亿元、招商银行人民币 20 亿元、交通银行人民币 6 亿元的贷款授信额度(其中超过一年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8.10 亿元)，令本集团得以履行到期的财务承诺。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已使用了上述贷款授信额度共计约人民币 34.14 亿元。因此，本集团在可预见的将来有足够的流动资金应付日常营运所需，不会因营运资金的短缺而面临有关持续经营方面的问题。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会计报表的会计期间为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和编制会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计量属性

本报告期计量属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货币性或非货币性项目业务时，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的中间价（即期汇率）折算折合为本位币记账。

期末，外币账户的外币余额按期末的即期汇率进行调整。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增或调减外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分类

金融工具分为下列五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 其他金融负债。

2、确认

(1) 初始确认：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应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终止确认：

①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②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的，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

(5) 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外的金融资产，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 应收款项

本集团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对预计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分别提取特别坏账准备及一般坏账准备。特别坏账准备，是指管理层对个别应收款项的可收回程度作出判断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一般坏账准备，是指除特别坏账准备之外，管理层对剩余的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法对年末余额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后，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坏账准备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单项或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后，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准备应当在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部分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应当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减值准备。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存货

1、存货的分类：主要包括燃料、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

2、存货计价方法：公司存货购进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原材料、包装物按采购时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产成品按实际生产成本入账；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

3、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根据存货估计市价减去预计的处置费用后确定。

4、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④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公司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按个别投资项目计提。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按成本入账。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它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与固定资产

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来的估计，则计入固定资产。会计报表上固定资产按原值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列示。

固定资产的折旧按原值扣减残值后按其估计可使用年限以直线法摊销。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确定其年折旧率如下：

<u>类别</u>	<u>折旧年限</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12 - 35	2.8% - 8.3%
发电及供热设备	12 - 24	4.2% - 8.3%
交通工具	6	16.2%
其他设备	5	19.2% - 20.0%

固定资产在期末时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可收回金额，是指固定资产的销售净价与预期从该资产的持续使用和使用寿命结束时的处置中形成的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指购建固定资产使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必要支出，包括工程直接材料、直接工资、待安装设备，工程建筑安装费、工程管理和工程试运转净损益及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对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项目，或者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或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不确定性的项目，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内不得转回。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包括以现值为基础确定的购买价、相关税费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无形资产的成本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有效年限三者中的最短者平均摊销，应摊销金额为其入账价值扣除残值后的金额，已经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还应扣除已提取的减值准备金额。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计算机软件	4 年

期末，无形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

1、分类：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认定为经营租赁。

2、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处理。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取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各种补贴及货币、非货币性福利等相关支出。

公司根据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将职工薪酬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 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

(2) 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

除上述之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

1、确认原则：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计量：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会计处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仅在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且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确认。

—售电收入于电力已传输上网，取得价款或已取得索款凭据时予以确认；

—供热收入于热气已输送，取得价款或已取得索款凭据时予以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于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控制时确认；

—因提供热网而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收取的一次性入网费用，按 10 年平均摊销，确认为收益；

—租金收入根据租赁条款按配比原则予以确认；

—利息收入按借出资金本金和适用利率计算的应计利息确认为收入；

—股利于股东确立了收取款项的权力时确认为收入。

所得税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1) 企业合并；

(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关联方

在财务和经营决策中，如果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以是个人或者法人实体。

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应当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按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不同企业合并方式处理原则：

(1) 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

在购买日按照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企业合并成本与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

在购买日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对于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按照合并中确定的公允价值列示，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调整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 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具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相关规定确定。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公司将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或虽不足半数但能够控制的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内部往来予以抵销。

3、合并范围的变化对 2008 年合并财务报表年初数的调整

本公司 2008 年 1 月 1 日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将控股子公司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哈热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调增年初未分配利润 5,493,069.86 元，调增盈余公积 711,147.62 元，调增资本公积 47,134,877.79 元，调增年初少数股东权益 139,608,600.09 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

本集团本年度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

五、税项

根据国发[2007]39号《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文件规定，自2008年1月1日起，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5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本公司原享受企业所得税15%税率，2008年度按照18%税率执行。

根据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2008年11月21日联合批准的编号为GR20082300009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黑龙江龙电电气有限公司（“龙电电气”）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国有关税务法规规定，龙电电气适用之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根据国发[2007]39号《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文件规定，自2008年1月1日起，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5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龙电电气有限公司（“深圳龙电”）原享受企业所得税15%税率，2008年度按照18%税率执行。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齐热公司”）、哈热公司、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新能源”）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25%。

增值税按主营业务收入的17%及13%之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营业税分别按租赁收入和利息收入的5%计算。

城建税按应缴纳增值税净额或营业税的7%（深圳龙电适用之税率为1%）计算；教育费附加按应缴纳增值税净额或营业税的3%计算。

房产税按本公司拥有产权的房产分别按自用房产的计税价值的1.2%或租赁收入的12%计算。

本公司按税法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六、控股子公司及合并范围

（一）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所有公司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人民币千元	经营范围	本公司投资额 人民币千元	占权益比 例（%）	投资期 限
新能源	60,000	新型环保能源、垃圾发电的开发和利用等	33,000	55.00	10年
龙电电气	35,000	机电一体化、经营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等	30,000	85.71	10年

深圳龙电	10,000	电能仪器仪表的技术开发、 购销等	4,714	55.00	10 年
黑龙江龙电电气仪表有限公司 (“龙电仪表”)	4,800	销售仪器仪表、开发电子高 科技产品等	3,060	74.38	10 年
齐热公司	505,800	热电项目的开发、投资、建 设、经营	449,650	88.90	30 年
哈热公司	509,200	发电、供热、电力技术咨询 服务和开发；仓储，科技产 品推广	193,690	38.04	30 年
华电彰武发电有限公司(“彰 武发电”)	30,000	尚属筹建期间	27,000	90.00	30 年

(二) 本年合并范围的变更及理由

被投资单位 名称	持股比例 (%)	2007 年是否合并	2008 年是否合并	变更原因
哈热公司	38.04	是	是	2008 年度增资后取得控制权
彰武发电	90.00	-	是	2008 年度投资取得控股权

(三)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 名称	持股比例 (%)	合并日	合并期初至合并日营 业收入	合并期初至合并日 净利润	合并期初至合并日 净现金流量
哈热公司	38.04	2008 年 12 月 29 日	1,341,892,335.50	7,412,629.75	-110,148,191.95

注：2001 年 11 月，由原哈尔滨热电厂 1-4 号机组资产和 5-6 号机组资产改制为哈热公司。哈热公司原注册资本为 16,044 万元，其中：中国华电占其注册资本的 42.41%；本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10.91%。根据 2008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六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哈热公司各股东方决定将哈热公司五期扩建工程及其供热配套工程投入的资金转为资本金。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哈热公司注册资本金变更为 50,920 万元。在增资扩股过程中，本公司除了按照原来拥有的 10.91% 的股权比例承担 3,990 万元增资额度外，还承接了中国华电放弃的 13,814 万元增资权，本公司此次对其共新增资本 17,804 万元，增资扩股完成后，本公司在哈热公司的持股比例由原来的 10.91% 上升至 38.04%，中国华电对其的持股比例下降为 15.28%。根据本公司、中国华电与哈热公司签订的增资扩股及相关事项之协议书，本公司向中国华电应支付补偿对价款 13,879.62 万元。2008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对其取得控制权，因该公司同本公司同受中国华电控制，此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要求，本集团年初会计报表已包括该公司的会计报表数据。

(四) 少数股东权益情况

公司名称	股权比例%	净资产及当期损益		少数股东承担情况		承担少数股东应分担的超额亏损
		净资产	净利润	权益	损益	
新能源	45.00	62,469,608.20	215,968.39	28,007,491.98	97,185.78	-
龙电电气	14.29	79,965,184.49	3,144,737.65	11,505,545.96	449,383.00	-
深圳龙电	45.00	31,894,047.26	7,240,324.85	14,352,321.27	3,258,146.18	-
龙电仪表	25.62	535,809.39	-38,434.68	137,264.71	-9,848.89	-
齐热公司	11.10	559,993,546.30	53,848,992.96	62,159,283.64	5,977,238.23	-
哈热公司	61.96	535,685,844.18	7,412,629.75	331,910,949.05	4,592,865.39	-
彰武发电	10.00	30,000,000.00	-	3,000,000.00	-	-
合计	-	-	-	451,072,856.61	14,364,969.69	-

七、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	127,023.79	51,894.50
银行存款	1,387,831,754.72	821,692,087.37
其他货币资金	3,211,124.34	2,723,105.72
合 计	1,391,169,902.85	824,467,087.59

注 1：于本报告期，本公司存于关联方-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华电财务公司”）银行存款余额人民币 713,528,523.68 元（2007 年：人民币 228,045,363.60 元）。华电财务公司系一间依托于中国商业银行为中国华电集团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注 2：于本报告期，其他货币资金 2,329,518.34 元系存入银行的经营责任保证金及廉洁承诺抵押金（2007 年：人民币 2,723,105.72 元系存入银行之经营责任保证金及廉洁承诺抵押金）。

2. 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	16,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	16,000,000.00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657,939,520.54	75.61	-	-	550,906,849.77	77.35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17,522,818.09	2.01	14,854,538.09	84.77	15,722,146.49	2.21	11,123,075.86	70.75
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	194,655,450.66	22.38	3,379,411.58	1.74	145,627,875.29	20.44	2,862,866.72	1.97
合 计	870,117,789.29	100.00	18,233,949.67	-	712,256,871.55	100.00	13,985,942.58	-

(2)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6个月以内	785,334,165.84	90.26	-	-	657,925,715.68	92.37	-	-
6个月-1年	45,424,810.58	5.22	-	-	15,813,133.69	2.22	-	-
1-2年	14,542,033.48	1.67	1,454,203.35	10.00	17,506,648.66	2.46	1,805,021.32	10.31
2-3年	7,293,961.30	0.84	1,925,208.23	26.39	5,289,227.03	0.74	1,057,845.40	20.00
3年以上	17,522,818.09	2.01	14,854,538.09	84.77	15,722,146.49	2.21	11,123,075.86	70.75
合 计	870,117,789.29	100.00	18,233,949.67	-	712,256,871.55	100.00	13,985,942.58	-

(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合计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985,942.58	4,944,772.43	-	696,765.34	-	18,233,949.67

(4) 应收账款前五名欠款情况

1) 账龄情况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721,671,324.84	619,386,206.75
1-2 年	-	-
2-3 年	-	-
3 年以上	-	-
前五名欠款单位金额合计	721,671,324.84	619,386,206.75
占应收款项总额比例%	82.94	86.96

2) 年末前五名欠款单位明细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客户	657,939,520.54	1 年以内	75.62
哈尔滨龙电工贸有限公司	客户	27,311,066.65	1 年以内	3.14
中成国际贸易公司	客户	14,025,481.32	1 年以内	1.61
黑龙江蓝筹镜泊湖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客户	12,382,226.33	1 年以内	1.42
湖北鄂能物资有限公司	客户	10,013,030.00	1 年以内	1.15
合计		721,671,324.84		82.94

(5) 本账户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预付款项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24,578,657.76	80.77	196,954,519.86	100.00
1-2 年	101,064,800.67	19.23	-	-
合计	525,643,458.43	100.00	196,954,519.86	100.00

注 1: 预付账款为预付供货商之燃料及备品备件款, 超过 1 年的该款项尚未结算。

注 2: 本账户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	-	-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4,937,839.34	6.92	4,937,839.34	100.00	4,937,839.34	12.39	4,937,839.34	100.00
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	66,370,332.48	93.08	-	-	34,924,401.76	87.61	-	-
合 计	71,308,171.82	100.00	4,937,839.34	-	39,862,241.10	100.00	4,937,839.34	-

(2)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5,667,414.97	92.09	-	-	33,147,630.56	83.16	-	-
1-2 年	702,917.51	0.99	-	-	950,000.00	2.38	-	-
2-3 年	-	-	-	-	826,771.20	2.07	-	-
3 年以上	4,937,839.34	6.92	4,937,839.34	100.00	4,937,839.34	12.39	4,937,839.34	100.00
合 计	71,308,171.82	100.00	4,937,839.34	-	39,862,241.10	100.00	4,937,839.34	-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合计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937,839.34	-	-	-	-	4,937,839.34

(4)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欠款情况

1) 账龄情况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56,000,885.02	23,224,316.81
1-2 年	-	-
2-3 年	-	-
3 年以上	-	-
前五名欠款单位金额合计	56,000,885.02	23,224,316.81
占应收款项总额比例%	78.53	58.26

2) 年末前五名欠款单位明细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 额的比例%
黑龙江华电佳木斯发电有限公司 (“佳木斯发电”)	关联方	51,769,311.70	1 年以内	72.60
牡丹江市环境保护局	往来单位	1,919,573.32	1 年以内	2.69
华北电力物资总公司	往来单位	1,000,000.00	1 年以内	1.40
哈尔滨市金晟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单位	832,000.00	1 年以内	1.17
深圳市泰瑞服装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单位	480,000.00	1 年以内	0.67
合 计		56,000,885.02		78.53

(5) 本账户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存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材料采购	457,202.07	-
原材料	93,175,279.03	50,821,932.39
低值易耗品	1,247,469.21	988,955.50
在产品	17,555,452.03	13,579,924.81
产成品	25,893,645.90	22,909,847.06
燃料	79,792,074.67	171,540,737.34
备品备件及其他	12,248,239.22	39,658,601.35
减: 减值准备	250,521.28	239,501.37
合 计	230,118,840.85	299,260,497.08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转回	转销	
原材料减值准备	239,501.37	11,019.91	-	-	250,521.28
合 计	239,501.37	11,019.91	-	-	250,521.28

7. 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年末数	
	投资金额	所占权 益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权 益比例 (%)
华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	33,000,000.00	2.25	-	-	33,000,000.00	2.2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15,942.36	0.08	-	-	4,015,942.36	0.08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 司(“国泰君安管理公司”)	2,041,022.64	0.09	-	-	2,041,022.64	0.09
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	-	-	5,000,000.00	10.00
华电财务公司	50,000,000.00	4.95	-	-	50,000,000.00	4.95
华电置业有限公司(“华电置 业”)	27,500,000.00	5.00	-	-	27,500,000.00	5.00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21	-	-	50,000,000.00	3.21
中国华电集团发电运营有限公 司(“华电运营”)	2,000,000.00	4.00	-	-	2,000,000.00	4.00
中国华电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 公司(“华电新能源”)	24,000,000.00	12.00	59,763,100.00	-	83,763,100.00	12.00
合 计	197,556,965.00		59,763,100.00	-	257,320,065.00	-

注: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根据2007年12月19日华电新能源《组建方案》、《投资协议》的约定及华电新能源2008年股东会会议决议,已分两次足额向华电新能源共支付投资款59,763,100.00元。

8.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发电及供热设备	交通工具	其他设备	合 计
原值:					
年初数	4,354,274,435.77	11,132,611,400.15	145,811,307.24	1,527,256,419.25	17,159,953,562.41
本年购置	19,748,522.57	1,362,131.00	1,810,807.29	1,620,839.18	24,542,300.04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5,623,903.83	281,565,137.54	3,862,171.05	6,845,945.79	297,897,158.21
减: 本年出售及报废	7,079,718.93	7,429,201.28	426,722.03	782,533.81	15,718,176.05
年末数	4,372,567,143.24	11,408,109,467.41	151,057,563.55	1,534,940,670.41	17,466,674,844.61
累计折旧:					
年初数	1,666,259,608.73	3,368,322,486.71	90,902,254.32	933,228,978.83	6,058,713,328.59
本年计提	202,639,372.18	521,370,918.93	13,324,925.21	72,260,705.37	809,595,921.69
减: 本年转销	-	2,711,029.83	423,724.56	757,429.36	3,892,183.75
年末数	1,868,898,980.91	3,886,982,375.81	103,803,454.97	1,004,732,254.84	6,864,417,066.53
资产减值准备:					
年初数	-	-	-	-	-
本年计提	-	-	-	-	-
减: 本年转销	-	-	-	-	-
年末数	-	-	-	-	-
固定资产净值:					
年初数	2,688,014,827.04	7,764,288,913.44	54,909,052.92	594,027,440.42	11,101,240,233.82
年末数	2,503,668,162.33	7,521,127,091.60	47,254,108.58	530,208,415.57	10,602,257,778.08

注 1: 本公司正在申请办理自建之房屋建筑物的房产证, 该房屋建筑物于资产负债表日之账面净值计人民币 143,607,725.58 元。在获得相关房产证之后, 相关的房产方可出售、转让或用作抵押。

注 2: 本报告期末固定资产中有部分机器设备及房屋建筑物用于银行抵押借款, 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固定资产原值为 485,131,296.00 元, 抵押资产明细详见会计报表附注七、14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注 3: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 于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9.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概)算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减少)	其他减少	年末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电厂技改工程	303,371,000.00	11,641,765.02	219,235,819.82	90,820,606.04	-	140,056,978.80	-	自有资金	76.10
人力资源软件工程	758,850.00	654,349.05	-	-	-	654,349.05	-	自有资金	86.23
华电能源佳木斯热电厂2*300MW 机组工程	2,601,610,000.00	970,972,977.51	972,525,799.16	500,000.00	-	1,942,998,776.67	96,285,558.96	自筹资金	74.70
齐热公司2*300MW 机组工程	2,626,570,000.00	79,396,167.09	-	70,641,760.99	558,843.84	8,195,562.26	-	自筹资金	94.06
华电能源牡丹江第二发电厂2*300MW 机组上大压小工程	2,585,820,000.00	13,174,790.29	464,553,942.32	634,780.00	-	477,093,952.61	6,543,083.03	自有资金	18.47
彰武发电2*600MW 机组新建工程前期费	21,000,000.00	-	16,441,791.90	1,367,549.00	-	15,074,242.90	-	自有资金	78.29
华电能源牡丹江第二发电厂供热扩建工程	29,380,000.00	7,693,006.42	7,417,744.10	2,345,532.99	1,465,060.45	11,300,157.08	-	自有资金	51.43
华电能源哈尔滨第三发电厂集中供热网工程	1,200,000,000.00	-	44,133,377.69	-	-	44,133,377.69	605,834.60	自有资金	3.68
哈热公司	2,700,000,000.00	287,000.00	31,835,710.93	183,210.00	-	31,939,500.93	-	自有	1.19

工程名称	预(概)算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 产(减少)	其他减少	年末数	其中:利息资本 化金额	资金 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2*300MW 机组 工程								资金	
哈热公司热 网配套及扩 建工程	242,870,000.00	3,709,869.96	139,760,198.02	131,403,719.19	-	12,066,348.79	-	自有 资金	59.07
合 计	12,311,379,850.00	1,087,529,925.34	1,895,904,383.94	297,897,158.21	2,023,904.29	2,683,513,246.78	103,434,476.59		

注 1: 华电能源佳木斯热电厂项目已获得国家发改委发改能源[2008]1852 号文件核准, 该扩建工程的计划总投资 26.02 亿元, 资本金占总投资的 20%, 经本公司 2006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 2006 年度五届八次董事会批准全部由公司出资,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已支付该扩建项目投资 19.43 亿元。

注 2: 华电能源牡丹江第二发电厂 2*300MW 上大压小工程项目已经国家发改委发改能源[2008]3390 号文件核准, 该扩建工程的计划总投资 25.86 亿元, 资本金占总投资的 20%, 经本公司 200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全部由公司出资,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已支付该扩建项目投资 4.77 亿元。

注 3: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 于资产负债表日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0. 无形资产

项目	原始金额	取得方式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累计摊销	年末数	剩余摊销年 限
土地使用权	182,445,506.70	收购及 划拨	167,500,546.84	7,079,718.93	2,986,633.46	10,851,874.39	171,593,632.31	38.5 年至 48 年
计算机软件	12,400.00	购置	4,859.08	-	3,180.00	10,720.92	1,679.08	0.5 年
合计	182,457,906.70		167,505,405.92	7,079,718.93	2,989,813.46	10,862,595.31	171,595,311.39	-

11. 长期待摊费用

种 类	原始成本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转出	本年摊销	年末数	剩余摊 销年限
装修费	1,802,598.00	-	1,802,598.00	-	108,155.88	1,694,442.12	47 个月
合 计	1,802,598.00	-	1,802,598.00	-	108,155.88	1,694,442.12	-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计提工资产生暂时性差异	8,370,051.89	6,292,257.33
资产减值产生暂时性差异	4,378,226.40	3,460,528.45
合 计	12,748,278.29	9,752,785.78

13.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8,923,781.92	4,944,772.43	-	696,765.34	23,171,789.01
存货跌价准备	239,501.37	11,019.91	-		250,521.28
合 计	19,163,283.29	4,955,792.34	-	696,765.34	23,422,310.29

14.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用于担保的资产：				
深圳龙电南油第一工业区 107 栋工业厂房 1-3 层	-	3,901,296.00	-	3,901,296.00
哈热公司#7、#8 机组锅炉	279,660,000.00	-	-	279,660,000.00
哈热公司#7、#8 机组汽轮机	187,720,000.00	-	-	187,720,000.00
哈热公司#7、#8 机组高压加热器	13,850,000.00	-	-	13,850,000.00
合 计	481,230,000.00	3,901,296.00	-	485,131,296.00

15. 短期借款

借款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借款：		
信用借款	2,714,884,000.00	2,465,000,000.00
担保借款	62,000,000.00	53,000,000.00
抵押借款	8,000,000.00	-
质押借款	-	225,000,000.00
其他借款：	45,000,000.00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45,000,000.00	40,000,000.00
合 计	2,829,884,000.00	2,783,000,000.00

注 1：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短期借款的借款期限均为一年以内，年利率为 4.536%至 7.47% (2007 年：5.508%至 7.47%)。

注 2：担保借款中为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龙电电气无偿提供担保 62,000,000.00 元。

注 3: 抵押借款 8,000,000.00 元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龙电电气用自有房产抵押为其控股子公司深圳龙电向银行借入的款项。

注 4: 本公司的其他借款乃向关联方-华电财务公司(华信保险公司委托贷款)借取, 借款年利率为 4.779%(2007 年: 6.561%)。

16. 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40,042,808.07	401,985,326.37
商业承兑汇票	149,048,632.19	148,377,825.97
合 计	589,091,440.26	550,363,152.34

注: 本账户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票据。

17. 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所占比例%	账面余额	所占比例%
1 年以内	303,637,922.01	79.05	504,524,753.38	93.44
1—2 年	76,823,519.04	20.00	33,286,940.44	6.16
2—3 年	2,700,973.48	0.70	1,167,047.85	0.22
3 年以上	970,139.08	0.25	948,330.19	0.18
合 计	384,132,553.61	100.00	539,927,071.86	100.00

注: 本账户余额账龄超过三年的应付账款均尚未结算, 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8. 预收款项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所占比例%	账面余额	所占比例%
1 年以内	115,422,372.64	99.83	277,754,014.10	100.00
1-2 年	201,158.07	0.17	-	-
合 计	115,623,530.71	100.00	277,754,014.10	100.00

注: 本账户余额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账款均尚未结算, 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9.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支付额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599,451.35	306,286,045.78	266,687,628.53	50,197,868.60
二、职工福利费	1,789,569.41	9,449,065.53	10,414,129.59	824,505.35
三、社会保险费	10,118,997.07	126,036,629.25	125,984,605.73	10,171,020.59
其中 1. 医疗保险费	3,346,546.71	29,222,403.42	31,226,210.29	1,342,739.84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5,268,680.83	67,205,058.90	65,417,512.76	7,056,226.97
3. 年金缴费	-774,256.38	19,478,396.80	19,580,846.19	-876,705.77
4. 失业保险费	2,247,192.50	6,813,585.78	6,441,049.41	2,619,728.87
5. 工伤保险费	-	2,041,479.00	2,041,479.00	-
6. 生育保险费	30,833.41	1,275,705.35	1,277,508.08	29,030.68
四、住房公积金	2,987,439.71	58,262,734.85	56,791,471.94	4,458,702.6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094,872.33	9,503,211.33	9,628,769.15	10,969,314.51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	-
八、其他	-	-	-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 计	36,590,329.87	509,537,686.74	469,506,604.94	76,621,411.67

20.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所得税	10,463,391.11	18,049,572.53
增值税	29,313,673.14	-11,976,100.64
营业税	1,423,406.75	1,670,018.60
城建税	1,860,842.48	1,293,790.02
土地使用税	6,621,384.69	2,675,689.50
教育费附加	2,020,855.45	56,149.57
房产税	5,949,600.96	4,116,859.79
其他	2,552,828.29	7,279,362.99
合 计	60,205,982.87	23,165,342.36

注：应交税金各项税金缴纳基础及税率参见会计报表附注五、税项。

21. 应付股利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法人股股利		
-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638,550.00	638,550.00
- 中国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720,000.00	720,000.00
- 华能综合产业公司	683,216.40	683,216.40
- 龙电集团有限公司	48,151.91	2,400,599.92
- 黑龙江省华富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775,680.00	775,680.00
- 牡丹江中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 洋浦域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496,525.51	1,496,525.51
-中国华电	7,135,592.40	-
-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6,020.63	-
合 计	41,693,736.85	36,714,571.83

注：于资产负债表日，应付股利为本公司法人股股东尚未领取的股利。

2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所占比例%	账面余额	所占比例%
1年以内	331,312,394.50	69.19	344,567,565.19	74.10
1—2年	127,442,503.15	26.62	102,792,105.57	22.11
2—3年	10,557,021.86	2.20	8,842,513.85	1.90
3年以上	9,506,904.89	1.99	8,775,317.55	1.89
合 计	478,818,824.40	100.00	464,977,502.16	100.00

注：本账户余额账龄超过三年的其他应付款均尚未结算，余额中有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中国华电款项 142,164,200.00 元。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长期借款（附注 24）	462,970,000.00	566,489,060.00

24. 长期借款

借款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借款：		
信用借款	2,694,770,000.00	1,950,379,060.00
担保借款	-	-
质押借款	4,495,203,914.75	2,900,654,515.14

抵押借款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借款:	500,000,000.00	600,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0	600,000,000.00
小 计	7,989,973,914.75	5,751,033,575.14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 23)	462,970,000.00	566,489,060.00
长期借款	7,527,003,914.75	5,184,544,515.14

注 1: 于资产负债表日, 长期借款余额中其他借款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2007 年: 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 乃向关联方-华电财务公司借取, 该公司系为一间主要为中国华电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借款年利率为 5.103%至 6.804% (2007 年: 5.913%至 6.723%)。

注 2: 于资产负债表日, 长期借款余额中质押借款人民币 4,495,203,914.75 元为本公司的分公司华电能源佳木斯热电厂和控股子公司齐热公司、哈热公司以电热费收费权作为质押向银行借入的款项。

注 3: 于资产负债表日, 长期借款余额中抵押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为哈热公司用机器设备抵押向银行借入的款项。

注 4: 于资产负债表日, 长期借款年利率为 5.103%至 7.047%(2007 年: 5.670%至 7.04%)。

25. 长期应付款

借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中国华电	2005.6.30-2015.6.30	300,000,000.00	4.98	7,470,000.00	307,470,000.00	信用
合 计		300,000,000.00		7,470,000.00	307,470,000.00	

注: 于资产负债表日, 长期应付款人民币 307,470,000.00 元(2007 年: 人民币 307,470,000.00 元) 乃向关联方-中国华电借取的其发行的企业债券资金, 借款年利率为 4.98% (2007 年: 4.98%)。

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供热递延收益	150,167,121.23	145,143,275.72
其他	8,487,441.88	5,532,352.86
合 计	158,654,563.11	150,675,628.58

27. 股本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实收股本 1,369,065,592.00 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股份种类及其结构如下：

		年初数		本年增	本年减	年末数	
		股数	比例 (%)	加	少	股数	比例 (%)
一、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有法人持股	216,485,057	15.81	-	-	216,485,057	15.81
	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16,485,057	15.81	-	-	216,485,057	15.81
二、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720,580,533	52.63	-	-	720,580,533	52.63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432,000,002	31.56	-	-	432,000,002	31.5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1,152,580,535	84.19	-	-	1,152,580,535	84.19
三、	股份总数	1,369,065,592	100.00	-	-	1,369,065,592	100.00

注：上述实收股本人民币 1,369,065,592.00 元于 2007 年 6 月 8 日已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京验字[2007]第 0011 号）。

28.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1,524,786,800.13	-	200,280,402.01	1,324,506,398.12
资产评估增值	2,912,798.68	-	-	2,912,798.68
申购利息	2,199,525.74	-	-	2,199,525.74
股权投资准备	103,831.71	-	-	103,831.71
其他资本公积	4,498,482.70	-	-	4,498,482.70
合 计	1,534,501,438.96	-	200,280,402.01	1,334,221,036.95

注 1：资本公积上年年末数为 1,487,366,561.17 元，本年年初数为 1,534,501,438.96 元，差异 47,134,877.79 元，为本报告期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将控股子公司哈热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追溯调整年初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所致。

注 2：本报告期股本溢价减少 200,280,402.01 元为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将控股子公司哈热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按照哈热公司账面价值确定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之间的差额。

29.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63,645,802.94	523,039.12	-	264,168,842.06
任意盈余公积	8,329,857.36	-	-	8,329,857.36
合 计	271,975,660.30	523,039.12	-	272,498,699.42

注 1：盈余公积上年年末数为 271,264,512.68 元，本年年初数为 271,975,660.30 元，差异 711,147.62 元，为本报告期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将控股子公司哈热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追溯调整年初盈余公积所致。

注 2：本年增加 523,039.12 元，为本报告期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将控股子公司哈热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将哈热公司本报告期在合并日前实现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所致。

30. 未分配利润

	年末数	年初数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39,057,721.06	350,293,952.26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5,493,069.86	-12,641,244.16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344,550,790.92	337,652,708.10
本期增加数	14,218,485.46	65,892,752.06
本期减少数	27,246,779.37	58,994,669.24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4,232,428.87
分配普通股股利	27,246,779.37	54,762,240.37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1,522,497.01	344,550,790.92

注 1：本报告期本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将控股子公司哈热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追溯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 5,493,069.86 元。

注 2：经 2007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于本报告期实施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故本期末未分配利润减少 27,246,779.37 元。

3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5,583,361,546.42	4,960,242,435.68
其中：售电	4,991,220,084.70	4,524,871,823.30
供热	362,183,066.32	273,561,873.98
电表销售	229,958,395.40	161,808,738.40
二、其他业务收入	19,104,099.84	12,724,575.36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其中：租金收入	6,866,448.20	500,000.00
技术服务收入	480,000.00	143,456.40
其他	11,757,651.64	12,081,118.96
营业收入合计	5,602,465,646.26	4,972,967,011.04

注：本集团本报告期主要营业收入均在黑龙江省内发生。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合计	5,172,477,466.30	4,630,607,832.85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92.64	93.35

32. 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主营业务成本	4,836,769,007.53	4,333,964,408.28
其中：售电	4,293,398,591.27	3,952,455,507.97
供热	375,031,595.50	267,840,764.17
电表销售	168,338,820.76	113,668,136.14
二、其他业务成本	11,145,396.68	12,126,049.08
其中：出租成本	494,139.07	478,216.66
技术服务成本	413,478.33	7,048.47
其他	10,237,779.28	11,640,783.95
营业成本合计	4,847,914,404.21	4,346,090,457.36

注：本集团本报告期主要营业成本均在黑龙江省内发生。

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税	1,525,423.80	669,068.40
城建税	13,338,574.08	10,328,459.91
教育附加	7,923,100.75	4,394,584.80
其他	77,546.00	6,350.00
合计	22,864,644.63	15,398,463.11

34.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644,736,194.17	458,855,810.66
减：利息收入	10,778,491.54	9,040,342.94
债券折价摊销	-	229,853.69
其他	2,568,673.61	1,168,090.84
合 计	636,526,376.24	451,213,412.25

35. 投资收益

股权投资收益	本年数	上年数
以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	13,623,766.39	10,498,053.00

注：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投资收益的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36.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79,700.00	5,071,818.21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14,574,807.97	20,493,217.16
政府补贴收入-垃圾处理费	3,232,196.47	2,969,979.55
政府补贴收入-除尘治理财政补贴	661,781.70	55,882.38
退税收入	1,151,000.00	-
流动资金贷款贴息资金	7,036,500.00	-
其他	156,928.81	725,707.62
合 计	26,892,914.95	29,316,604.92

注 1：根据财税[2001]198 号文，利用城市生活垃圾生产的电力，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本报告期，本公司之子公司-新能源经哈尔滨市国家税务局批准，共收到即征即退之增值税计人民币 1,721,841.32 元；根据财税[2006]117 号文，2006 年至 2008 年向居民收取的热费增值税可以享受即征即退政策，本报告期本公司根据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签发的《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执行供热企业相关税收优惠的通知》供热企业免征增值税收入仍按黑国税发[2005]43 号文件有关规定计算确定，共收到即征即退居民热费增值税计人民币 12,852,966.65 元。

注 2：根据哈尔滨市人民政府签发的《关于对哈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承建和经营管理垃圾焚烧项目有关事宜的通知》，市政府给予本公司之子公司-新能源每吨垃圾人民币 52 元补贴款。本报告期新能源共收到政府补贴收入计人民币 3,232,196.47 元。

注 3: 根据哈尔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策规定, 哈尔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给予本公司之子公司-新能源房产税退税款 1, 108, 607. 57 元, 所得税退税款 42, 392. 43 元, 合计退税款 1, 151, 000. 00 元。

注 4: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2008 年新增流动资金贷款贴息资金的通知》(财企[2008]356 号)本报告期本公司共收到流动资金贷款贴息资金 7, 036, 500. 00 元。

37.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罚款支出	35, 573. 76	192, 954. 3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5, 661. 76	482, 737. 05
其他	940, 234. 55	65, 747. 87
合 计	1, 091, 470. 07	741, 439. 23

38.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当期所得税	25, 958, 116. 33	35, 396, 911. 39
递延所得税	-2, 995, 492. 51	-3, 661, 415. 66
合 计	22, 962, 623. 82	31, 735, 495. 73

39. 每股收益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4, 218, 485. 46	65, 892, 752. 06
年初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	1, 369, 065, 592. 00	1, 340, 636, 946. 00
当期新发行普通股股数	-	28, 428, 646. 00
已发行时间	-	2007 年 5 月
当期回购普通股股数	-	-
已回购时间	-	-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 369, 065, 592. 00	1, 357, 220, 323. 00
基本每股收益	0. 01	0. 05
调整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4, 218, 485. 46	65, 892, 752. 06
稀释后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 369, 065, 592. 00	1, 357, 220, 323. 00
稀释每股收益	0. 01	0. 05

40.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较大金额的现金流量项目情况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往来单位还款	10,000,000.00	10,411,028.40
收热网建设费	-	47,046,224.68
政府补助收入	3,232,196.47	-
收职工归还备用金及上交生育保险、公积金等	5,603,216.92	2,649,606.04
小 计	18,835,413.39	60,106,859.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往来单位款项	10,000,000.00	20,000,000.00
管理费用	47,555,848.79	41,973,543.46
销售费用	22,000,000.00	18,000,000.00
小 计	79,555,848.79	79,973,543.46

(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583,455.15	97,545,541.5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955,792.34	2,718,621.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80,613,865.72	656,648,237.30
无形资产摊销	2,989,813.46	2,842,425.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8,155.88	24,833,237.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961.76	-4,523,333.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4,736,194.17	458,855,810.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23,766.39	-10,498,05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95,492.51	-3,661,415.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130,636.32	-49,431,435.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3,670,181.36	-216,433,379.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3,304,504.13	-130,588,339.21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559,930.41	828,307,918.2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28,428,646.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91,169,902.85	824,467,087.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24,467,087.59	986,960,046.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6,702,815.26	-162,492,958.71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现金	1,391,169,902.85	824,467,087.59
其中：库存现金	127,023.79	51,894.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87,831,754.72	821,692,087.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211,124.34	2,723,105.72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1,169,902.85	824,467,087.5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八、分行业资料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及盈利贡献来自在中国黑龙江省经营发电业务的收入。本集团无在黑龙江省以外及/或发电业务以外而超过主营业务收入 10% 的其他业务。因此本公司不再赘述按主要业务分部及地区分部划分之营业收入及盈利贡献的分类分析。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营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或总经理)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华电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 273 号	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 电力、热力生产和销售	现控股股东	国有	云公民	11010271093107-X

注:根据中国电力体制改革发电资产重组方案, 省电力持有的本公司 383,964,933 股法人股(约占划转年度末股本总数的 34.24%)以行政划拨方式无偿划拨给中国华电。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中国证监会豁免要约收购义务后(详见 2004 年 4 月 7 日和 8 月 17 日本公司公告), 本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过户登记手续, 并已收到过户登记确认书。至此, 省电力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不再是本公司关联公司, 中国华电已经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持有公司 383,964,933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32.29%。

本公司 2006 年 8 月 21 日召开股东大会对《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进行了表决, 股权分置改革后中国华电持有公司 283,516,904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21.15%。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华电持有公司 283,516,904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20.71%, 仍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 中国华电及其存在控制关系的企业均为本公司存在同受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关联公司。

2. 子公司情况

详见六(一)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所有公司。

3.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华电财务公司	同一控制人
华电置业	同一控制人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华电运营	同一控制人
佳木斯发电	同一控制人
华电新能源	同一控制人

4. 本集团和关联公司于本报告期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交易内容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利息收入	(1)	4,323,808.35	1,913,865.42
利息支出	(2)	62,870,355.00	39,134,925.00
燃料代购服务费	(3)	30,370,097.19	30,919,732.76
对中国华电的成员公司的长期投资	(4)	59,763,100.00	26,000,000.00
应收关联公司款	(5)	51,769,311.70	21,166,501.68
应付关联公司款	(6)	151,010,311.34	22,210,518.94

以上交易均按照有关的协议条款进行，董事会认为，该等交易的相关价格均属公允。

注释：

(1) 利息收入

于本报告期，本集团从关联公司收到的利息收入及其比较数字列示如下：

关联方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华电财务公司	2,202,953.35	25,360.42
佳木斯发电	2,120,855.00	1,888,505.00
合计	4,323,808.35	1,913,865.42

注：利息收入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商业存款利率计算。

(2) 利息支出

于本报告期，本集团向华电财务公司借款并向其支付利息计人民币 47,930,355.00 元(上年同期：24,194,925.00 元)。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45,000,000.00 元(上年同期：人民币 64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07 年 6 月 21 日至 2011 年 6 月 5 日，年利率为 4.779%~6.804%(上年同期：5.913%~6.723%)。

于本报告期，本集团向中国华电借款并向其支付利息计人民币 14,940,000.00 元(上年同期：14,940,000.00 元)。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上年同期：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05 年 6 月 30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年利率为 4.98% (上年同期：4.98%)。

(3) 燃料代购服务费

根据本公司与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签订的代购燃料协议，本公司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按人民币 3 元/吨的费率为本公司代购的燃煤向其支付代购服务费。

(4) 对中国华电的成员公司的长期投资

有关详情参见附注七、7。

(5) 应收关联公司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其他应收款：		
中国华电	-	826,771.20
佳木斯发电	51,769,311.70	20,339,730.48
合 计	51,769,311.70	21,166,501.68

(6) 应付关联公司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账款：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5,448,733.02	2,116,295.18
小 计	5,448,733.02	2,116,295.18
其他应付款：		
佳木斯发电	1,710,518.94	21,710,518.94
中国华电	142,164,200.00	500,000.00
小 计	143,874,718.94	22,210,518.94
应付股利：		
中国华电	7,135,592.40	-
小 计	7,135,592.40	-
合 计	156,459,044.36	24,326,814.12

十、或有事项

参见附注七、15。

十一、承诺事项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资本承担		
已签约但未拨备	-	-
已被董事会批准但未签约	-	-
-投资齐热公司 2*300MW 机组工程		79,540,000.00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投资华电能源佳木斯热电厂 2*300MW 机组工程	646,109,672.29	1,623,773,662.80
-投资华电能源牡丹江第二发电厂 2*300MW 机组上大压小工程	2,175,086,750.49	-
-投资华电能源哈尔滨第三发电厂集中供热热网工程	1,161,514,165.40	-
-投资彰武发电 2*600MW 机组新建工程	837,000,000.00	-
合 计	4,819,710,588.18	1,703,313,662.80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本集团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445,756,786.59	96.85	-	-	368,287,470.59	96.94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 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 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	-	-	-	-	-	-	-
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	14,510,429.29	3.15	1,211,497.77	8.35	11,614,697.70	3.06	1,211,497.77	10.43
合 计	460,267,215.88	100.00	1,211,497.77	-	379,902,168.29	100.00	1,211,497.77	-

(2)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情况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55,278,785.20	98.92	-	-	362,713,603.61	95.48	-	-
1-2年	2,526,043.34	0.55	252,604.33	10.00	17,188,564.68	4.52	1,211,497.77	7.05

2-3年	2,462,387.34	0.53	958,893.44	38.94	-	-	-	-
3年以上	-	-	-	-	-	-	-	-
合计	460,267,215.88	100.00	1,211,497.77	-	379,902,168.29	100.00	1,211,497.77	-

(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11,497.77	1,211,497.77

(4) 应收账款前五名欠款情况

1) 账龄情况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445,756,786.59	355,905,244.26
1-2 年	1,497,206.00	13,714,714.43
2-3 年	-	-
3 年以上	-	-
前五名欠款单位金额合计	447,253,992.59	369,619,958.69
占应收款项总额比例%	97.17	97.29

2) 年末前五名欠款单位明细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客户	433,374,560.26	1 年以内	94.16
黑龙江蓝筹镜泊湖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客户	12,382,226.33	1 年以内	2.69
牡丹江市公安局阳明分局	客户	604,968.00	1-2 年	0.13
牡丹江市阳明检察院	客户	449,074.20	1-2 年	0.10
黑龙江省牡丹江军分区	客户	443,163.80	1-2 年	0.09
合计		447,253,992.59		97.17

(5) 本账户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	-	-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1,670,248.67	2.01	1,670,248.67	100.00	1,670,248.67	4.27	1,670,248.67	100.00
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	81,253,458.06	97.99	-	-	37,420,189.48	95.73	-	-
合计	82,923,706.73	100.00	1,670,248.67	-	39,090,438.15	100.00	1,670,248.67	-

(2)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情况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80,550,540.55	97.14	-	-	37,420,189.48	95.73	-	-
1-2年	702,917.51	0.85	-	-	-	-	-	-
2-3年	-	-	-	-	-	-	-	-
3年以上	1,670,248.67	2.01	1,670,248.67	100.00	1,670,248.67	4.27	1,670,248.67	100.00
合计	82,923,706.73	100.00	1,670,248.67	-	39,090,438.15	100.00	1,670,248.67	-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670,248.67	1,670,248.67

(4)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欠款情况

1) 账龄情况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1年以内	79,969,479.27	35,604,224.90
1-2年	-	-
2-3年	-	-
3年以上	-	-
前五名欠款单位金额合计	79,969,479.27	35,604,224.90
占应收款项总额比例%	96.44	91.08

2) 年末前五名欠款单位明细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佳木斯发电	关联方	51,769,311.70	1 年以内	62.43
龙电电气	关联方	15,368,594.25	1 年以内	18.53
哈热公司	关联方	10,080,000.00	1 年以内	12.16
牡丹江市环境保护局	往来单位	1,919,573.32	1 年以内	2.31
哈尔滨市金晟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单位	832,000.00	1 年以内	1.01
合计		79,969,479.27		96.44

(5) 本账户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 对子公司投资	487,556,152.27	277,942,060.97	-	765,498,213.24
- 对其他单位长期股权投资	187,556,965.00	59,763,100.00	-	247,320,065.00
合计	675,113,117.27	337,705,160.97	-	1,012,818,278.24

(1) 子公司

被投资企业名称	占其注册资本比例%	初始投资额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新能源	55.00	32,365,672.36	32,365,672.36	-	-	32,365,672.36
龙电电气	85.71	52,707,645.75	52,707,645.75	-	-	52,707,645.75
齐热公司	88.90	449,650,000.00	370,110,000.00	79,540,000.00	-	449,650,000.00
哈热公司	38.04	203,774,895.13	32,372,834.16	171,402,060.97	-	203,774,895.13
彰武发电	90.00	27,000,000.00	-	27,000,000.00	-	27,000,000.00
合计	-	765,498,213.24	487,556,152.27	277,942,060.97	-	765,498,213.24

(2) 参见附注七、7。

4.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3,169,341,196.47	3,343,329,306.46
其中：售电	3,071,084,885.47	3,251,528,477.78
供热	98,256,311.00	91,800,828.68
二、其他业务收入	12,244,935.96	12,228,706.16
其中：租金收入	818,448.20	500,000.00
其他	11,426,487.76	11,728,706.16
营业收入合计	3,181,586,132.43	3,355,558,012.62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合计	3,082,897,871.81	3,260,970,131.03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97.27	97.54

5.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主营业务成本	2,843,013,026.91	2,986,045,357.37
其中：售电	2,745,390,917.63	2,894,239,225.76
供热	97,622,109.28	91,806,131.61
二、其他业务成本	10,731,164.98	12,119,000.61
其中：出租成本	494,139.07	478,216.66
其他	10,237,025.91	11,640,783.95
营业成本合计	2,853,744,191.89	2,998,164,357.98

6.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以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	14,709,402.16	9,198,053.00

注：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的投资收益的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十五、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一) 按中国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报合并净利润、合并净资产差异调节表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制度编制的会计报表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的主要差异如下：

1、2007 年度

项 目	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股东权益（人民币千元）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65,893	65,893	3,520,093	3,520,093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				
- 固定资产公允价值调整	-48,318	-	632,914	-
- 折旧	-2,484	-	22,406	-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15,091	65,893	4,175,413	3,520,093

2、2008 年度

项 目	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股东权益（人民币千元）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14,218		3,307,308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				
- 固定资产公允价值调整		-		-
- 折旧		-		-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14,218		3,307,308

注 1：净利润、股东权益均为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股东权益。

注 2：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对于本公司 2004 年度吸收合并原哈尔滨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产生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价值因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之间的差异，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净资产 655,320 千元，该事项调整后境内外会计准则列报无差异。

（二）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 目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0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3	0.40	0.010	0.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4	0.20	0.005	0.005
2007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7	1.86	0.049	0.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3	1.33	0.033	0.033

(三) 非经常性损益

本公司 2008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序号	项 目	金 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961.76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14,300.00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5	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损益	-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7	委托投资损益	-
8	因不可抗力等因素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9	债务重组损益	-
10	企业重组费用	-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6,603,911.84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8,087.30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计	12,414,162.78
22	前述非经常性损益应扣除的所得税费用	1,047,736.42
23	前述非经常性损益应扣除的少数股东损益	3,949,006.73
	合 计	7,417,419.63

(四) 合并会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 30% (含 30%以上)，或占报表日本公司资产总额 5% (含 5%) 或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含 10%) 以上的项目分析。

1、货币资金人民币 1,391,169,902.85 元,较上年末增加 68.74%,主要由于为基建项目储备资金所致。

2、预付款项人民币 525,643,458.43 元,较上年末增加 166.89%,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预付燃料款及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3、其他应收款人民币 66,370,332.48 元,较上年末增加 90.04%,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对往来单位款项增加所致。

4、长期股权投资人民币 257,320,065.00 元,较上年末增加 30.25%,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对中国华电成员单位投资所致。

5、在建工程人民币 2,683,513,246.78 元,较上年末增加 146.75%,主要由于本报告期支付基建工程项目款增加所致。

6、递延所得税资产人民币 12,748,278.29 元,较上年末增加 30.71%,主要由于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7、预收款项人民币 115,623,530.71 元,较上年减少 58.37%,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将预收的热费转为收入所致。

8、应付职工薪酬人民币 76,621,411.67 元,较上年增加 109.40%,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工资及各项社会保险增加所致。

9、应交税费人民币 60,205,982.87 元,较上年增加 159.90%,主要由于本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增加导致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10、长期借款人民币 7,527,003,914.75 元,较上年末增加 45.18%,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齐热公司、华电能源佳木斯热电厂新建电源项目筹集资金增加所致。

11、营业税金及附加人民币 22,864,644.63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8.49%,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应交增值税增加导致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所致。

12、财务费用人民币 636,526,376.24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1.07%,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齐热公司 2007 年末转入经营期借款额度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13、净利润人民币 28,583,455.15 元,较上年减少 70.70%,主要由于本报告期燃煤涨价、政策性税费增加等导致发电及供热成本增加及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十六、会计报表的批准

本会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9 年 2 月 19 日决议批准。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任书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利、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西金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任书辉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2 月 21 日